

股票代碼：2328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開會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安興路 77 號(白金花園酒店 悅廳)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臨時動議	4
參、附件	
一、112年度營業報告書	5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8
四、盈餘分配表	29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30
二、公司章程	32
三、董事持股明細表	36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報告出席股數

二、宣佈開會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安興路七十七號 白金花園酒店 悅廳

一、主席致詞：

二、報告事項：

- 1．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 2．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 4．112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 5．其他報告事項。

三、承認事項：

- 1．112 年度決算表冊案。
- 2．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敬請 核備。

說明：請詳後附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5 頁至第 6 頁)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核備。

說明：請詳後附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 7 頁)

三、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請 核備。

說明：本公司 112 年度獲利新臺幣 1,488,584,546 元(提列前)，提列員工酬勞現金 5%計新臺幣 74,429,227 元及董事酬勞 0.5%計新台幣 7,442,923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112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核備。

說明：1.依公司章程規定，現金股利授權由董事會特別決議後分派之並提報股東會。

2.股東股利分派現金股利 673,850,167 元，每股分派 1.3 元，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配息基準日將另行召開董事會訂定之。

3.本案嗣後如因流通在外股份總數發生變動，致股東配息率因此而須調整時，由董事會調整並辦理相關變更事宜。

五、其他報告事項。

說明：1.依公司法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本次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期間為 113 年 3 月 22 日起至 113 年 4 月 1 日止。

2.截至受理期間屆滿為止，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承認事項

案由一：112 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審議。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其中財務報表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永堅及吳仁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

二、前項表冊請詳後附件。(請參閱第 5 頁至第 6 頁及第 8 頁至第 28 頁)。

三、謹提請 承認。

決議：

案由二：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審議。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詳如附件。(請參閱第 29 頁)

二、謹提請 承認。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因大陸汽車客戶出貨大幅成長，帶動公司車用產品營收，車用線束營收佔全體合併營收已達 17% 以上，展現轉型升級、提升車用產品營收的成果。此外，東南亞事業處在供應鏈增加彈性的趨勢下，營收仍維持成長的動能，惟消費性產品在下半年因客戶對於未來需求前景不明及庫存心態保守的影響下，頓失拉貨動能，導致相關產品的營收大幅下滑，綜合而言，今年度的合併營收因此較去年出現微幅的衰退。然而在獲利方面，雖然公司已經積極調整產品組合，維持毛利率的水準，但因為營收下滑致使獲利小幅衰退及投資收入等業外收入貢獻的減少，全年度的獲利相較去年度出現衰退。

現今的全球經濟環境，受產品生命週期縮短、生產競爭者眾及各區域的通膨因素干擾等因素交錯影響，加上因氣候變遷及地緣政治影響供應鏈與物流安排，均對營運策略及產銷排程造成艱鉅的挑戰進而提高決策的風險。經營團隊將抱持如臨深淵的心態，廣泛收集市場資訊、謹慎決策，並適時調整經營策略，以維持公司營收與獲利的成長動能。此外也將積極投資新能源車相關產品及產能，提升廣宇在汽車產業中的曝光度與市占率，建立廣宇成為車用線束與相關產品的一線協力廠商地位。同時持續檢討產品毛利率，開發高毛利產品、優化產品組合，堅持公司轉型升級策略，提升公司整體獲利，讓員工及股東得以共享經營的成果。

一、112 年度營運成果報告：

- (一) 個體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93 億元，較 111 年度新台幣 118 億元，衰退 21.2%。
- (二) 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56 億元，較 111 年度新台幣 263 億元，衰退 2.4%。
- (三) 合併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8.4 億元，較 111 年度新台幣 20.6 億元，衰退 10.4%。
- (四) 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4.9 億元，較 111 年度新台幣 15.7 億元，衰退 4.9%。
- (五) 每股盈餘為 2.42 元。

二、113 年度營業展望：

未來面對的經營環境在全球地緣政治競合、戰爭頻傳、美中持續對抗及選後兩岸關係變化的交錯影響下，將更加詭譎難測、風險不斷。公司將以提升經營韌性、維持成長動能為主要目標，擴大業務與研發團隊以提升整體行銷及研發能力，積極擴展新商機。同時也將增強全體員工的風險意識及危機處理能力，積極面對各項經營困難與挑戰。依循主要目標所擬定的年度發展經營方針與產銷政策如下：

(一) 經營方針：

1. 維持車用產品營收成長，開拓新客戶並開發新產品，增強公司在車用市場的競爭力。
2. 嚴控 AR 與存貨部位，強化資金調度的靈活性，提升面對風險與持續經營的韌性。
3. 達成 ESG 設定目標，善盡社會責任，堅持企業的永續經營。

(二) 產銷政策：

1. 積極爭取新能源車客戶，提升新能源車線束產品的營收，改善公司的毛利及淨利。
2. 尋求併購標的，並透過異業結盟或合資模式，拓展 EV 及 ICT 產品商機，提升產品廣度以維持營收穩定成長。
3. 提升供應鏈彈性，靈活運用各廠區生產與物流資源，以滿足客戶各項需求，避免轉單風險。
4. 嚴控 AR 與存貨的曝險部位，統籌運用各法人現金、保持流動性，以提升面對風險的能力及增強持續經營的韌性。
5. 規劃碳排查證及節能方案，制定碳中和路徑及各廠區執行計畫，依序完成各階段減碳目標，以達碳中和。
6. 積極達成 ESG 年度政策目標，投入資源、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奠定企業永續經營的基礎。

年度營運目標除了創造利潤外，對於利害關係人關切的 ESG 相關事項，公司也將積極回應，循序設置各項 ESG 目標，提升全體員工在環境保護、社會關懷及誠信經營等方面的知識與意識，逐步達成各項目標並提升外部評估機構的評等，以建立公司資訊透明度及誠信正直經營形象，為永續經營的發展目標建置循序漸進的路徑、根植深厚的基礎。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 鑒核。

此 致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一十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鄭文榮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347 號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民國112年12月31日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315,066仟元及新台幣3,981仟元；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112年12月31日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3,868,193及新台幣146,527仟元。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電腦週邊、車用線束、工業控制及醫療器材等相關電子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項目，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處理過時存貨之歷史經驗推算而得。由於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過時陳舊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過時陳舊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已對該等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一致會計政策所做之調整，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325,240 仟元及 2,231,230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14%及 13%，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519,174 仟元及 477,447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42%及 4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徐永堅



會計師

吳仁杰

吳仁杰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廣宇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18,409	11	\$ 1,675,829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869,419	5	1,006,52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32,756	8	2,389,378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77,265	-	74,437	-
130X	存貨	六(四)	311,085	2	407,193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512	-	1,60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214,446</u>	<u>26</u>	<u>5,554,963</u>	<u>3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1,031	7	895,629	5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二)				
	流動		290,000	2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9,967,974	62	11,080,716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7,776	-	17,91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33,710	-	33,931	-
1780	無形資產		405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4,391	-	18,79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十二)	498,920	3	79,64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904,207</u>	<u>74</u>	<u>12,126,634</u>	<u>69</u>
1XXX	資產總計		<u>\$ 16,118,653</u>	<u>100</u>	<u>\$ 17,681,597</u>	<u>100</u>

(續次頁)

廣宇科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	-	\$	1,366,595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104,883	1		148,107	1		
2170	應付帳款			584,794	4		740,457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352,194	8		1,876,226	1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11,137	2		305,20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31,939	1		134,82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04	-		5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85,451</u>	<u>16</u>		<u>4,571,946</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221,419	1		205,200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386	-		5,38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26,805</u>	<u>1</u>		<u>210,586</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2,712,256</u>	<u>17</u>		<u>4,782,532</u>	<u>27</u>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5,183,462	32		5,183,462	29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503,606	10		1,503,606	9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01,022	9		1,269,138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85,207	8		1,072,43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5,343,835	33		5,255,632	3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1,410,735)	(9)	(1,385,208)	(8)
3XXX	權益總計			<u>13,406,397</u>	<u>83</u>		<u>12,899,065</u>	<u>7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6,118,653</u>	<u>100</u>	\$	<u>17,681,597</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9,259,899	100	\$ 11,756,68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8,543,854)	(92)	(11,148,371)	(95)
5900 營業毛利		716,045	8	608,316	5
營業費用	六(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66,736)	(1)	(80,414)	(1)
6200 管理費用		(79,059)	(1)	(64,318)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209)	-	(17,255)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560	-	1,86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3,444)	(2)	(160,126)	(1)
6900 營業利益		552,601	6	448,19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8,604	-	8,442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8,390	-	95,41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104)	-	(4,03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9,944)	-	(20,84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48,166	9	966,168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54,112	9	1,045,140	9
7900 稅前淨利		1,406,713	15	1,493,330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150,003)	(2)	(171,040)	(2)
8200 本期淨利		\$ 1,256,710	13	\$ 1,322,290	1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2,034	-	\$ 6,74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十六)	222,827	3	(720,650)	(6)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三)	(71,452)	(1)	13,74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407)	-	(1,349)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53,002	2	(701,518)	(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176,695)	(2)	395,292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76,695)	(2)	395,29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3,693)	-	(\$ 306,22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3,017	13	\$ 1,016,064	9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2		\$ 2.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1		\$ 2.5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廣宇印務股份有限公司
價值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本公積	發溢價	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	一取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權	益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民國 111 年																			
1月1日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138,619	\$ 1,349,724	\$ 4,308,365	(\$ 1,360,659)	\$ 288,225								\$ 12,411,342	
本期淨利		-	-	-	-	-	-	1,322,290	-	-	-	-	-	-	-	-	-	1,322,2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二十三)	-	-	-	-	-	-	6,548	395,292	(708,066)	(306,2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28,838	395,292	(708,066)	1,016,064								
民國110年盈餘分配與指撥：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0,519	-	(130,519)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77,289)	277,289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518,346)	-	-	(518,346)	-	-	-	-	-	-	(518,346)	-
被投資公司減資股款退回超過帳面價值		-	-	-	-	-	-	41	-	-	41	-	-	-	-	-	-	41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	-	-	-	-	(10,036)	-	-	(10,036)	-	-	-	-	-	-	(10,036)	-
12月31日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269,138	\$ 1,072,435	\$ 5,255,632	(\$ 965,367)	(\$ 419,841)	\$ 12,899,065								
民國 112 年																			
1月1日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269,138	\$ 1,072,435	\$ 5,255,632	(\$ 965,367)	(\$ 419,841)	\$ 12,899,065								
本期淨利		-	-	-	-	-	-	1,256,710	-	-	1,256,7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二十三)	-	-	-	-	-	-	1,834	(176,695)	151,168	(23,6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258,544	(176,695)	151,168	1,233,017								
民國111年盈餘分配與指撥：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1,884	-	(131,884)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12,772	(312,772)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725,685)	-	-	(725,685)	-	-	-	-	-	-	(725,685)	-
12月31日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401,022	\$ 1,385,207	\$ 5,343,835	(\$ 1,142,062)	(\$ 268,673)	\$ 13,406,39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06,713	\$ 1,493,33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六(二十) 510	64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560)	(1,8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十九) (8,991)	(2,68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29,944	20,846
利息收入	(28,604)	(8,442)
股利收入	六(十八) -	(87,2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48,166)	(966,1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六(二十五) -	82,8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8,991	2,680
應收帳款淨額	137,104	35,38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56,622	(605,620)
存貨	96,108	814,909
其他應收款	(3,706)	4,692
其他流動資產	(3,908)	7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55,663)	(744,23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24,032)	242,855
其他應付款	2,597	117,039
合約負債	(43,224)	(480,2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21,735	(80,529)
支付之所得稅	(132,671)	(142,6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89,064	(223,2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90,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六(五) 37,424	78,57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六(六) 1,712,760	-
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4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	(216)
無形資產增加	(350)	-
應收代採購原料款減少(增加)	3,370	(7,144)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382)	-
收取利息	26,671	8,442
收取股利	-	87,2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00,753)	(28,9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75,740	138,0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1,366,595)	730,100
支付利息	(29,944)	(20,846)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725,685)	(518,34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122,224)	190,9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2,580	105,7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75,829	1,570,1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18,409	\$ 1,675,8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346 號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廣宇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宇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宇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宇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廣宇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廣宇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3,868,193 仟元及 146,527 仟元。

廣宇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電腦週邊、車用線束、工業控制及醫療器材等相關電子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生命週期短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廣宇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過時陳舊或毀損存貨項目，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處理過時存貨之歷史經驗推算而得。由於廣宇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廣宇集團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過時陳舊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過時陳舊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廣宇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已對該等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一致會計政策所做之調整，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369,905 仟元及 6,461,09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6%及 25%，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8,334,576 仟元及 7,918,143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3%及 30%。

其他事項 – 對個體財務報表出具查核報告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宇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宇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宇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宇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宇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宇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永堅

徐永堅



會計師

吳仁杰

吳仁杰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8565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440,208	26	\$ 6,713,571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0,536	-	10,239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939,911	4	67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06,539	1	35,07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372,367	14	3,555,291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845,211	12	4,173,927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81,381	-	742,484	3
130X	存貨	六(五)		3,721,666	15	3,893,919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1,882	1	125,52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709,701</u>	<u>73</u>	<u>19,250,709</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六)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66,099	8	1,752,355	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294,760	1	277,52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八		664,077	3	733,73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2,817,342	12	2,686,495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八		281,109	1	385,39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99,923	-	100,319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53,672	-	37,07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60,163	-	71,07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四)		550,363	2	109,82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687,508</u>	<u>27</u>	<u>6,153,794</u>	<u>24</u>
1XXX	資產總計		\$	<u>24,397,209</u>	<u>100</u>	<u>\$ 25,404,503</u>	<u>100</u>

(續次頁)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565,372	2	\$ 2,101,238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及七	181,376	1	273,608	1		
2150	應付票據		1,041,396	4	356,341	2		
2170	應付帳款		3,739,360	15	3,839,452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599,870	7	1,511,347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218,638	5	1,642,799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6,348	1	335,58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8,957	-	89,15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295	-	23,20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587,612</u>	<u>35</u>	<u>10,172,734</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70,515	2	346,39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60,745	-	99,595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128	-	16,40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61,388</u>	<u>2</u>	<u>462,402</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9,049,000</u>	<u>37</u>	<u>10,635,136</u>	<u>4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5,183,462	21	5,183,462	21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1,503,606	6	1,503,606	6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01,022	6	1,269,13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85,207	6	1,072,43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5,343,835	22	5,255,632	21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1,410,735)	(6)	(1,385,208)	(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406,397</u>	<u>55</u>	<u>12,899,065</u>	<u>51</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九)	1,941,812	8	1,870,302	7		
3XXX	權益總計		<u>15,348,209</u>	<u>63</u>	<u>14,769,367</u>	<u>5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397,209</u>	<u>100</u>	<u>\$ 25,404,50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25,634,258	100	\$ 26,257,3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 及七	(22,459,093)	(88)	(22,977,604)	(87)
5900 營業毛利		3,175,165	12	3,279,736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290,760)	(1)	(305,104)	(1)
6200 管理費用		(806,589)	(3)	(737,37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7,370)	(2)	(416,50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021	-	47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73,698)	(6)	(1,458,504)	(6)
6900 營業利益		1,601,467	6	1,821,232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61,120	1	95,02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69,975	-	184,27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40,461	-	5,73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60,407)	-	(41,231)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70,824)	-	(8,60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0,325	1	235,201	1
7900 稅前淨利		1,841,792	7	2,056,433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51,959)	(1)	(490,034)	(2)
8200 本期淨利		\$ 1,489,833	6	\$ 1,566,399	6

(續次頁)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344	-	\$	8,4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十八)		151,168	-	(708,066)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469)	-	(1,695)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53,043	-	(701,291)	(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八)	(258,095)	(1)		487,069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58,095)	(1)		487,069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5,052)	(1)	(\$	214,2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84,781	5	\$	1,352,177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56,710	5	\$	1,322,290	5
8620	非控制權益			233,123	1		244,109	1
			\$	1,489,833	6	\$	1,566,399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33,017	4	\$	1,016,064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51,764	1		336,113	1
			\$	1,384,781	5	\$	1,352,177	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2.42	\$		2.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41	\$		2.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民國 111 年													
1月1日餘額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138,619	\$ 1,349,724	\$ 4,308,365	(\$ 1,360,659)	\$ 288,225	\$ 12,411,342	\$ 1,682,573	\$ 14,093,915
本期淨利		-	-	-	-	-	-	1,322,290	-	-	1,322,290	244,109	1,566,3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	-	6,548	395,292	(708,066)	(306,226)	92,004	(214,2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328,838	395,292	(708,066)	1,016,064	336,113	1,352,177
民國 110 年盈餘分配與指撥：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0,519	-	(130,519)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77,289)	277,289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518,346)	-	-	(518,346)	-	(518,346)
非控制權益減少	六(十九)	-	-	-	-	-	-	-	-	-	(86,844)	(86,844)	
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超過帳面價值		-	-	-	-	-	-	41	-	-	41	-	4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七)	-	-	-	-	-	-	(10,036)	-	-	(10,036)	(61,540)	(71,576)
12月31日餘額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269,138	\$ 1,072,435	\$ 5,255,632	(\$ 965,367)	(\$ 419,841)	\$ 12,899,065	\$ 1,870,302	\$ 14,769,367
民國 112 年													
1月1日餘額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269,138	\$ 1,072,435	\$ 5,255,632	(\$ 965,367)	(\$ 419,841)	\$ 12,899,065	\$ 1,870,302	\$ 14,769,367
本期淨利		-	-	-	-	-	-	1,256,710	-	-	1,256,710	233,123	1,489,8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八)	-	-	-	-	-	-	1,834	(176,695)	151,168	(23,693)	(81,359)	(105,0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258,544	(176,695)	151,168	1,233,017	151,764	1,384,781
民國 111 年盈餘分配與指撥：	六(十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1,884	-	(131,884)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12,772	(312,772)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725,685)	-	-	(725,685)	-	(725,685)
非控制權益減少	六(十九)	-	-	-	-	-	-	-	-	-	-	(80,254)	(80,254)
12月31日餘額		\$ 5,183,462	\$ 1,402,318	\$ 98,543	\$ 2,745	\$ 1,401,022	\$ 1,385,207	\$ 5,343,835	(\$ 1,142,062)	(\$ 268,673)	\$ 13,406,397	\$ 1,941,812	\$ 15,348,20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詳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會計主管：戴志豪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41,792	\$	2,056,4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631,778		603,49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十二(二)	(1,021)	(4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十二)	(10,630)	(33,930)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60,407		41,231
利息收入		(161,120)	(95,027)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22)	(87,2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七)		70,824		8,6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六(二十二)		9,265		25,387
處分投資損失	六(二十二)		5,770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82,8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9,910		35,518
應收票據淨額		(73,279)	(10,168)
應收帳款淨額			113,745		561,48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254,602		828,967)
其他應收款			648,906		50,989
存貨			81,232		1,075,026
其他流動資產		(70,233)		145,6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92,232)	(665,458)
應付票據			702,415		291,829
應付帳款		(28,363)	(1,109,37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3,015		167,830
其他應付款		(339,344)		408,412
其他流動負債			4,060	(3,597)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138	(2,6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95,615		1,594,918
支付之所得稅		(360,029)	(323,6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35,586		1,271,2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2,22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六(六)		37,424		78,570
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4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資產	六(二十八)	(807,817)	(958,8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789		8,27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20,397)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332	(284,93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40,771)	(39,137)
收取利息			161,120		95,027
收取股利			22		87,2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25,521)	(1,013,7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九)		5,009,072		8,736,973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九)	(6,582,507)	(7,775,814)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78,865)	(66,104)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725,685)	(518,346)
支付利息		(60,407)	(41,231)
對非控制權益發放現金股利數	六(十九)	(80,254)	(86,844)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二十七)		-	(71,5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518,646)		177,0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4,782)		37,2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73,363)		471,7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13,571		6,241,7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440,208	\$	6,713,5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28~

會計主管：戴志豪



附件四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項 目	金 額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4,085,291,840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834,046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1,256,709,760	
減：法定盈餘公積	(125,854,381)	
減：特別盈餘公積	(25,527,596)	
累積可供分配盈餘	5,192,453,669	
可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 (註)	每股 1.30 元	(673,850,167)
期末未分配盈餘		4,518,603,502

註 1：本年度優先分派 112 年度盈餘。

註 2：依據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董事會決議發放之現金股息及紅利，授權董事會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董事長：李光曜



經理人：蔡明峰



主辦會計：戴志豪



附錄一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權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計算之。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指定之場所或網址登記。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如有股東提議清點人數，主席得不為受理。嗣於議案表決時，倘已達法定數額，該議案仍為通過。
- 四、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行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

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前二項規定。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報告事項及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主席對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股東會以視訊會議方式召開時，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股東會以視訊會議方式召開時，除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四項所定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外，於主席宣布散會前，因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且無法排除障礙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依前項規定辦理股東會延期或續行集會時，對已完成投票及計票，並宣布表決結果或董事當選名單之議案，無須重行討論及決議。本公司依第三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四十四條之二十七項所列規定，依原股東會日期及各該條規定辦理相關前置作業，且列載於原定股東會停止過戶之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召開視訊會議輔助股東會，發生第三項無法續行視訊會議時，如扣除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務仍達股東會決議之法定定額者，股東會應繼續進行，無須依第三項規定延期或續行集會。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應對於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提供適當替代措施。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錄二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3、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4、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5、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6、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7、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8、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9、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10、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1、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2、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3、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4、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1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子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得為有關事業間之保證。

第五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陸拾億元，分為陸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三仟萬股，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本公司得經代表已發行股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及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或以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依法買回股份並轉讓之對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之對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之對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供員工承購股份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轉讓或發給、承購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一六二條之二之規定免印製股票，惟該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規章另有規定外，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所定頒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 第九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 60 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 30 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缺席時，依公司法二〇八條有關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委託書之使用，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 第十二條：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者外，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其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任期三年，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其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總額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選任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六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董事會每季開會一次，但有必要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之規定辦理。

但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第二〇四條規定辦理，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不以書面通知，隨時召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第十八條：全體董事之車馬費由董事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本公司應為全體董事於其任期內因執行業務範圍所依法而生之應負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並將投保內容提報董事會。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九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二十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0.5%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特別決議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彌補虧損

（二）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三）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四）餘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條第四項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15%，股東股利中現金股利不少於10%。前述現金股利及以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放之現金股息及紅利授權由董事會特別決議後分派之並提報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第七章 附 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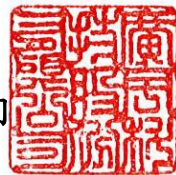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年四月五日

第 一 次修訂六十年四月廿二日
第 二 次修訂六十年五月六日
第 三 次修訂六十三年七月廿五日
第 四 次修訂六十七年一月十日
第 五 次修訂六十七年五月一日
第 六 次修訂六十九年八月十九日
第 七 次修訂六十九年十月三十日
第 八 次修訂六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 九 次修訂七十年一月十日
第 十 次修訂七十年四月七日
第 十 一 次修訂七十一年六月廿八日
第 十 二 次修訂七十一年七月十九日
第 十 三 次修訂七十二年六月三十日
第 十 四 次修訂七十三年一月十二日
第 十 五 次修訂七十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第 十 六 次修訂七十五年二月十八日
第 十 七 次修訂七十五年三月十日
第 十 八 次修訂七十八年一月廿四日
第 十 九 次修訂七十八年九月廿九日
第 二 十 次修訂七十八年十一月廿五日
第 二 十 一 次修訂七十九年一月廿十日
第 二 十 二 次修訂七十九年六月廿九日
第 二 十 三 次修訂七十九年十月十五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八十年六月七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八十一年四月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八十一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八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八十四年十一月八日
第二十九次修訂八十五年五月十一日
第 三 十 次修訂八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三十一次修訂八十七年六月二日
第三十二次修訂八十八年四月十二日
第三十三次修訂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第三十四次修訂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三十五次修訂九十一年六月十日
第三十六次修訂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十七次修訂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十八次修訂九十六年六月八日
第三十九次修訂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第四十次修訂九十九年六月八日
第四十一次修訂一百零一年六月五日
第四十二次修訂一百零三年六月十七日
第四十三次修訂一百零五年六月十三日
第四十四次修訂一百零七年六月八日
第四十五次修訂一百零八年六月十四日
第四十六次修訂一百一十二年六月九日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 光 曜



附錄三

- 一、本公司全體董事於 113 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3.4.2)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如下表。
- 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18,346,282 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股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之規定，本公司不適用全體董事最低應持股數之限制。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個別持股暨合計持股明細表**

職稱	姓名	停止過戶日(113.04.2) 股東名冊記載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李光曜	0 股	0.00%
董事	黃鳳安	35,000 股	0.01%
董事	黃英士	4,610 股	0.00%
獨立董事	鄭文榮	0 股	0.00%
獨立董事	林靜薇	0 股	0.00%
獨立董事	郭明怡	0 股	0.00%
獨立董事	陳志鏗	0 股	0.00%
合計	全體董事	39,610 股	0.01%